公司代码:603041　　公司简称:美思德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黄冠雄	工作原因	高明波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美思德	60304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青	付佳慧
电话	025-85562929	025-85562929
办公地址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建路18号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建路18号
电子信箱	zqsw@maysta.com	zqsw@maysta.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42,548,259.12	830,267,096.76	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6,909,380.88	734,567,372.13	3.04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99,935.46	-10,431,323.64	-
营业收入	170,477,161.85	158,376,953.89	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50,324.34	21,675,656.86	5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474,433.94	14,866,423.09	78.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8	3.01	增加1.5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2	54.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2	54.5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64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佛山市顺德区德美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97	53,475,000	53,475,000	无	0
南京世创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5	7,919,450	0	无	0
孙宇	境内自然人	5.58	5,632,500	0	无	0
李晓明	境内自然人	2.23	2,250,000	0	无	0
陈青	境内自然人	1.11	1,125,000	0	无	0
刘雪平	境内自然人	1.11	1,125,000	0	无	0
金致成	境内自然人	0.85	855,550	0	无	0
张伟	境内自然人	0.84	843,750	0	无	0
陈志云	境内自然人	0.49	490,000	0	无	0
徐开进	境内自然人	0.39	39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南京世创化工有限公司与金致成系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顺德区德美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与南京世创化工有限公司、孙宇、李晓明、陈青、刘雪平、金致成、张伟、徐开进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关键之年,是公司在2017年完成主板上市后启动“全面创新,二次创业”的第二年。上半年,公司根据年初确定的经营任务目标,振奋精神,齐心协力,创新创优,扎实推进各项工作。经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公司各项工作均取得了积极成效,实现了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的双增长,主要生产、经营指标实现了稳中有升。

报告期内,公司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营销创新为导向,以管理创新为抓手,通过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产品质量,强化安全环保运行,重点完成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组建美思德研究院,科技创新再上新台阶

报告期内,公司组建成立了研究院,组织构架包括:研发中心、技术中心、分析中心和应用技术中心。按照专业化分工与集成模式,围绕市场需求及技术发展趋势,通过项目制开展新产品开发和新技术研发。NMR、GC-MS、高温GPC等大型分析测试仪器均已完成设备调试并投入正常使用,科技效率和质量得到了进一步增强。公司成功开发出优异表面性能的硬泡匀泡剂,高乳化及相容性的硬泡匀泡剂,符合欧盟标准的低VOC软泡匀泡剂,高尺寸稳定性和良好泡孔结构的单组份匀泡剂等,这些新产品均已获得了市场认可并开始批量销售,进一步巩固和加强了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报告期内,公司被授予“2019年可持续发展创新奖”。

2、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推动营销战略转型

公司主动应对市场变化,以市场竞争为导向,克服行业发展放缓等困难,实现了主营业务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小客户合作得到进一步改善,与主要大客户的合作稳中有进;加强国内外营销团队建设,积极进行渠道优化,挖掘新的业务增长点,为客户配套供应催化剂等新业务的开展已初见成效,成为公司从“泡沫稳定剂生产商”向“泡沫稳定剂及配套助剂供应服务商”战略转型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公司通过积极参加聚氨酯行业交流、国际展览会等方式,加大品牌宣传,推广公司产品,进一步扩大公司品牌在国内外的影响力,发展在聚氨酯泡沫稳定剂行业的领先地位。

3、通过精细化管理,努力实现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的双增长。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在持续关注市场行情的基础上,科学分析和运用采购策略,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均低于上年同期,采购成本得到有效控制,并通过节能降耗、适时推出高性价比新产品等措施,努力实现降本增效。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营业收入同比增长7.64%,营业成本同比下降7.48%,净利润同比增长58.47%。

4、加大安全环保投入,践行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十分重视安全生产和环保工作,在不断加大安全环保投入的基础上,一方面继续深化安全生产管理,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安全教育培训,营造全员防风险、查隐患的安全文化氛围;另一方面积极响应国家环保政策,持续开展环境保护工作,履行环境保护工作的主体责任,确保公司生产达标排放,符合国家环保要求和标准。报告期内,公司被授予南京市江北新区“2018年度安全生产先进企业”,部分员工被授予南京市江北新区“2018年度新材料科技园生态环境保护先进个人”,公司未有发生重大安全和环保事故,生产经营保持稳定、有序。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2017年颁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的金融工具准则。

2、根据财政部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公司对原会计报表列报的项目进行相应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本公司根据上述准则及通知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详细内容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说明。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19-035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9年08月1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的全体董事和其他列席人员。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9年08月22日(星期四)上午在公司行政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6人现场参会,3人通讯参会),董事黄冠雄先生委托董事高明波先生代为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并表决。

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宇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以及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37)。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8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19-036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9年08月1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的全体监事和其他列席人员。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9年08月22日(星期四)上午在公司行政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宋琪女士召集和主持。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以及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编制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3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08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19-037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9年0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其内容作出的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08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9年0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二)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变更的具体内容如下:

1、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新增“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使用权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租赁负债”项目。

2、利润表

将原“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将原“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项目之后。

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该项目应根据“投资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损失,以“-”号填列。

3、现金流量表

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四)变更日期

公司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对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其内容作出的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及其内容作出的调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2019年08月22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核查后,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8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19-038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将2019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均不含税):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19年1-6月产量(吨)	2019年1-6月销量(吨)	2019年1-6月营业收入(万元)
硬泡匀泡剂	5,120.88	5,296.00	13,627.80
软泡匀泡剂	855.17	1,022.43	3,022.80
合计	5,976.05	6,318.43	16,650.60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产品	2019年1-6月平均销售价格(万元/吨)	2018年1-6月平均销售价格(万元/吨)	变动幅度
硬泡匀泡剂	2.57	2.49	3.21%
软泡匀泡剂	2.96	2.94	0.68%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	2019年1-6月平均采购价格(万元/吨)	2018年1-6月平均采购价格(万元/吨)	变动幅度
八甲基环四硅氧烷(D4)	1.69	2.76	-38.77%
六甲基二硅氧烷(MM)	5.16	8.51	-39.37%
高氢硅油	2.27	3.23	-29.72%
二丙二醇	1.51	2.21	-31.67%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08月24日

公司代码:600636　　公司简称:三爱富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爱富	600636	*ST爱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勇	刘爽
电话	010-68313202	010-68313202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新华1949园区23幢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新华1949园区23幢
电子信箱	bod@crhc-culture.com	bod@crhc-culture.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284,721,859.49	3,492,727,644.45	-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94,024,646.10	3,069,492,979.03	-5.7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93,643.10	-56,611,408.70	4.62
营业收入	556,736,807.57	908,568,166.89	-38.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05,885.73	239,626,225.69	-10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66,245.19	8,270,004.06	44.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8	9.06	减少9.6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6	0.5379	-106.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6	0.5379	-106.9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6,81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66	110,216,220	0	无	0
上海华谊(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1.60	51,845,405	0	无	0
姚世娴	境内自然人	3.46	15,466,368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74	12,242,500	0	无	0
橡树市睿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9,521,117	0	无	0
关本立	境内自然人	1.20	5,349,801	0	无	0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润泽前程4号私募基金	其他	1.17	5,250,00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国有法人	0.89	4,000,000	0	无	0
鹏华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委托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定增组合	其他	0.67	2,999,752	0	无	0
钟子春	境内自然人	0.60	2,674,9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姚世娴、橡树市睿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是公司完成并购重组以来第一个完整经营年份,是奥威亚完成业绩承诺后进入常态化经营的第一年。公司按照战略发展规划,持续推进研发管理、市场拓展、业务协同等工作,各项工作迈出了坚实的步伐。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完成营业收入55,673.68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80.5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96.62万元,同比增长45%。

(一)文化教育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文化教育业务运营良好,从协同发展、创新孵化等方面开展了一系列工作。

1、协同发展创造价值

(1)研发协同稳步落实。保持对研发的持续投入是奥威亚在录播行业保持领先地位的重要原因之一,过去多年研发投入占奥威亚当年营收的10%以上。重组完成后,为继续保持奥威亚产品技术的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将研发投入不少于当年营收的10%作为KPI指标纳入奥威亚管理层考核,保障研发不放松。同时,针对“AI录播”等市场新方向,公司积极调动外部资源支持奥威亚科研。

(2)业务协同取得初步成效。奥威亚在录播行业建立了覆盖全国所有省份的销售服务网络,与1000多家代理商保持长期合作。为加强与奥威亚销售体系的协同,公司组建智慧教育事业部、战略合作部及自有海外销售体系,与奥威亚现有体系深度融合,不断扩大奥威亚产品销售规模。

一是组建的智慧教育事业部,负责围绕自有核心产品的解决方案设计以及创新性、示范性项目的开拓和落地。今年4月,公司与扬州市江都区教育局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目前正在重点推动江都区“互联网+教育”优质均衡项目落地。

二是组建的战略合作部,负责垂直行业、跨行业的销售及战略性项目的支援,并通过打造金融服务平台,为业务开拓提供金融支撑。报告期内,奥威亚充分发挥自身在录播行业领先的研发优势、技术特点,中标中央企业中国国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视频会议升级改造项目。

三是通过建立自有海外销售体系,与奥威亚一起将全力开拓海外市场。今年5月,公司与几内亚教育部门签订合作框架协议,推动几内亚的教育均衡和远程教育发展。

2.创新孵化创造价值

(1)探索教育信息化金融服务新模式。教育信息化已进入2.0时代,以区域政府为主体的智慧教育建设项目成为新的市场需求,但地方政府面临一次性支付压力较大的难题。针对新的市场变化,公司积极发挥国新旗下企业的优势,与国新保理、国新租赁等金融机构推出教育信息化金融服务方案。

(2)逐步建立智慧教育运营服务能力。《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颁布以后,公司深入开展政策研发和市场调研,主动适应教育信息化2.0发展新趋势,在现有奥威亚产品基础上,积极研发智慧校园解决方案及区域智慧教育解决方案。目前,基本完成了“优质均衡,面向未来”的主推解决方案,并以奥威亚视频解决方案为基础,初步形成面向地方政府、教育集团两个主要应用场景的运营服务方案。

(二)氟化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优化收入结构,要求化工板块业务利润优先,提高收入质量,保障化工安全生产。期内氟化工业务运营良好,各子公司按照年度预算目标精心组织生产。同时重点针对安全生产开展目查,进一步推动安全责任制落实和隐患排查,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分类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十)(十一)。

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金融负债的会计政策并无重大影响。

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

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2019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2018年12月31日余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2019年1月1日余额
资产:			
应收账款	180,089,205.65	8,705,880.52	188,795,086.17
其他应收款	7,228,154.30	529,078.86	7,757,233.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78,091.54	-2,116,264.54	11,961,827.00
小计	201,395,451.49	7,118,694.84	208,514,146.33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941,648,984.05	6,704,201.25	948,353,185.30
少数股东权益	80,832,480.48	414,493.59	81,246,974.07
小计	1,022,481,464.53	7,118,694.84	1,029,600,159.37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636　　证券简称:三爱富　　公告编号:2019-027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在北京市新华1949园区西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志学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2019年半年度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9。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王志学先生、姚勇先生、夏英元先生回避表决。

四、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31。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32。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减值测试专项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减值测试专项报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姚世娴女士回避表决。

七、审议《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19-033。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636　　证券简称:三爱富　　公告编号:2019-028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在北京市新华1949园区西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2人,其中监事李宁女士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全权委托监事会主席何春亮先生代为表决,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姚勇先生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春亮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2019年半年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公司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真实反映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过程中,未发现参与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9。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减值测试专项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减值测试专项报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636　　证券简称:三爱富　　公告编号:2019-029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回购股份数量、价格、资金总额、回购期限及用途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回购价格上限16.15元/股、回购数量下限4,469,369股测算,回购金额预计为72,180,309.35元;以回购价格上限16.15元/股、回购数量上限8,938,738股测算,回购金额预计为144,360,618.70元。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不低于4,469,369股(占总股本1%)且不超过8,938,738股(占总股本2%)(均包含本数),回购股份将全部作为后期实施股权激励的股票来源。本次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回购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 相关风险提示

1、回购期限内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等情形,致使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未转让部分股份变更用途或注销程序的风险。

4、本次回购方案不